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澳門大學學生會

「2024 年度澳夜攝影比賽」

攝影比賽章程

1、 活動目的：

本次的活動名稱名為「2024 年度澳夜 - 攝影比賽」。澳門一直以來吸引了不少來自世界各地的人前來探索，不同方面的魅力亦啟發了許多攝影師拍攝各種獨特的作品。

本會希望透過此次的比賽，旨在展示澳門夜晚獨特的一面，讓同學們可以分享自己眼中的澳門夜景，鼓勵學生從不同角度欣賞澳門夜景，並加深學生對澳門的認識。作品可以運用不同的視角，不論是樹上飄落的樹葉、店舖半開的燈光、人來人往的道路、冷清的海邊，同學們切身感受到的一切事物不論是微小還是宏大，都能一一記錄在相片上。

2、 活動簡介：

主辦單位：澳門大學學生會

活動對象：澳門大學學生

活動時間：2024 年 03 月 18 日至 2024 年 04 月 09 日

頒獎典禮地點：E31-G001

3、 參賽方式：

1. 內容：參賽者須以澳門夜景為主題，以相片形式記錄能代表澳門夜景的作品。
2. 參賽資格：所有現於本校註冊就讀的全日制學生，包括本科生和研究生。
3. 作品檔案格式要求：
 - 照片檔案格式需為 JPG/JPEG，作品一旦入圍，參加者需進一步提交相片原檔作核實，接受類型包括 JPEG 格式圖檔、TIFF 格式圖檔、RAW 原始檔、菲林。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4. 作品要求：

- (1) 每名參賽者最多可提交三張照片，如提交多於一張照片，最終分數為最高得分參賽作品；
- (2) 是次比賽不接受紙質作品；
- (3)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不可抄襲）、未曾公開發表、獲獎以及受到任何許可或版權限制；

4、 收件方式：

1. 2024 年 03 月 18 日開始接受投稿
2. 參賽者填妥報名表：<https://bit.ly/4a5JciM>

5、 截件日期：

二零二四年四月五日(星期五 23:59)

6、 評審準則：

比賽將分為兩個部分進行，分別是公開投票和專業評審。

1. 公開投票（4 月 6 日至 4 月 7 日）

所有澳大學生都可經澳門大學學生會的官方社交媒體賬號獲取本比賽的投票連結，並為入圍作品進行投票。評選結果將在 2024 年 4 月 8 日公布及頒獎典禮將在 2024 年 4 月 9 日舉行，獲獎者將由主辦單位之工作人員以電郵方式通知。投票數量最高的前三名可進入專業評審環節。屆時獲獎作品會在典禮上展示，亦會開放給澳大學生、教職員或校友作觀眾。

2. 專業評審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本次活動評審團將由特邀專業人士組成。

所有入圍作品都會由評審嘉賓根據以下方面進行評分：

- 「創意」 (20%)
- 「原創性」 (20%)
- 「整體構圖」 (20%)
- 「攝影技巧/影片後製技巧」 (20%)
- 「主題相關性」 (20%)

3. 最終總分將為兩部分之和：

A. 學生公開投票 (20%)

* 以 20 分為界限，按投票數量排名依次平均從高到低遞減，作為此部分的分數。

B. 評審嘉賓評選 (80%)

7、 結果公佈：

公開投票會在在 2024 年 4 月 6 日開始，公開投票前三名作品名單將在 2024 年 4 月 8 日發佈，由主辦單位之工作人員以電話或電郵方式通知獲獎者。

* 獲獎者需參加於 2024 年 4 月 9 日舉辦的頒獎典禮。屆時獲獎作品會在典禮上展示，獲獎者需對獲獎作品進行一段簡單的介紹並接受評審嘉賓的評價。頒獎典禮會有澳大學生、教職員或校友作觀眾。

8、 獎項：

參賽組別設有冠軍、亞軍、季軍各一名。

▶ 冠軍 (一名)：獎狀乙張及獎金澳門幣一千元正

▶ 亞軍 (一名)：獎狀乙張及獎金澳門幣八百元正



澳門大學學生會

Associação de Estudantes da Universidade de de Macau

University of Macau Students' Union

▶ 季軍（一名）：獎狀乙張及獎金澳門幣五百元正

9、 附則：

1. 參賽者一概同意本章程及評審嘉賓之決定；
2. 參賽作品如未符合章程，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
3. 參賽作品中涉及的著作權、肖像權、名譽權、商標權、專利權或其他權利等問題均由作者自負；
4. 參賽作品概不退件並被主辦單位保留，參賽者並有責任提供底片作非商業用途；
5. 比賽結束後，冠軍參賽作品的版權將屬於澳門大學學生會；
6. 主辦單位享有於任何情況、時間及方式下使用參賽作品用作宣傳或轉載作品，包括對作品進行編輯、出版、展覽、海報、網上登載以及其他用途之權利而不予以額外報酬；
7. 如中文版章程和英文版本有任何不一致之處，當以中文版為準；
8. 主辦單位保留最終解釋權並有權修改上述之附則。

10、 查詢：

聯絡組織：澳門大學學生會

聯絡人：澳門大學學生會資訊部部長 潘星行

電話：+853 6647 9172

電郵：punsenghang@umsu.org.mo

- 完 -